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9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在切实感受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取得的巨大成就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加强志愿服务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以实际行动投身打赢脱贫攻坚战，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勇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根据《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中青明电﹝2019﹞20号）（附件1）要求，经学校研究，决定组织开展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

二、总体安排

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为契机，按照“目标精准化、工作系统化、实施项目化、传播立体化”和“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受益”的工作原则，组织和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活动中积极参与新时代“三农”工作，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新时代追梦征程，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汇聚磅礴青春力量。

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围绕理论普及宣讲、历史成就观察、科技支农帮扶等8个方面组建重点团队深入田间地头、社区街道、厂矿车间、部队军营，尤其是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和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地区的乡村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一）理论普及宣讲团**

在我校青年讲师团、马克思主义学院、团校精英班、校院两级学生组织中招募成员组建团队，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宣讲报告、学习座谈、调查研究、政策宣传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二）历史成就观察团**

在全校范围内招募成员组建团队，重点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以来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成就、“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等，开展参观考察、国情调研、学习体验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三）依法治国宣讲团**

依托相关学科专业学院组建团队，重点围绕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法治建设宣讲、法治成果展示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四）科技支农帮扶团**

依托相关学科专业学院组建团队，重点围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开展农技培训推广、农业科普讲座、金融知识下乡、乡村规划引领、乡风文明宣传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五）教育关爱服务团**

重点围绕“七彩假期”青年志愿者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志愿服务项目和“情暖童心”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工程，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深入宣威市羊场镇定点扶贫点和梁河县、泸水市对口帮扶点等阵地，开展学业辅导、亲情陪伴、自护教育、素质拓展、敬老孝亲等形式的精准关爱志愿服务活动。

**（六）文化艺术服务团**

重点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践行，开展艺术创作、惠民展演、全民阅读、文化普及、“直过民族”推普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助力勐腊县“直过民族”国家通用语言推广和普及帮扶工作。

**（七）爱心医疗服务团**

依托相关学科专业学院组建团队，重点围绕健康中国战略，开展健康普查、巡回医疗、流行性疾病防治、基本医疗卫生知识普及、乡（村）医疗站建设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八）美丽中国实践团**

依托相关学科专业学院组建团队，重点围绕美丽中国建设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环境治理、科普宣讲、社会调研、发展献策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三、专项工作

重点团队基础上，聚焦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投身打赢脱贫攻坚战、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还将组织开展三大系列专项计划，各学院亦可根据实际情况，申报相关专项行动。

详情见附件1，专项行动具体通知网址为：<http://sxx.youth.cn/sxxxt/xtsb/>。

四、有关事宜和要求

（一）突出实践育人实效。各基层团委要高度重视“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开展，把它作为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途径，作为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育人作用，不断扩大工作覆盖和教育实效，组织引领大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努力成长为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做好官网报备工作。2019年“三下乡”官网报备系统于6月12日正式开通，请各“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及时注册账户进行报备，报备系统开放时间为6月12日至8月10日。（《2019年“三下乡”官网团队报备流程》详见：<http://sxx.youth.cn/zytz/sxxtz/201906/t20190610_11977447.htm>。）

（三）做好品牌推广和媒体传播。各实践团队要在活动中广泛使用“三下乡”标识(可在“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下载)，切实提升“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要注重社会实践成果的总结和分享传播，充分利用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和大众传媒、校园媒体等多种形式，加强对活动中优秀个人和事迹的宣传报道。认真组织稿件，按照三下乡投稿指南积极投稿、参加“千校千项”成果遴选、“镜头中的三下乡”评选和“青春三下乡”等专题线上活动。（2019年“三下乡”官网投稿指南：<http://sxx.youth.cn/zytz/sxxtz/201906/t20190610_11977852.htm>。）

（四）确保活动实效性和安全性。各学院要在活动组织实施中完善制度规范、突出过程管理，开展必要的思想作风和服务技能培训，选派相关专业教师带队指导。突出社会实践的基地化、项目化管理，做到“按需设项、据项组团”，服务内容和形式切合基层实际和需要，切忌走马观花、变相旅游等。加强安全教育和保障，做好前期调研和出发准备，**为学生购置保险**，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特别是要高度关注极端气候变化和服务地区的自然条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

（五）为使本次社会实践活动顺利展开，各自主开展社会实践的同学可参考本通知或《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附件2）进行自主选题，填写《昆明理工大学2019年暑期学生自主开展社会实践申报表》（附件3，以下简称《申报表》）、《昆明理工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介绍信》（附件4，以下简称《介绍信》）。《申报表》填写后交送至学院团委，并持《介绍信》到学院团委处盖章，社会实践结束后认真撰写一篇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调查报告。暑期结束后连同签署社会实践单位意见的《介绍信》于9月13日上交学院团委。下学期校团委将对2019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组织单位、服务团队、先进个人进行评比表彰。未上报《申报表》《介绍信》及暑期社会实践调查报告的同学不得参与先进个人的评比，同时“第二课堂成绩单积分”不予认定。本次参加暑期社会实践并提交实践报告的同学予以“第二课堂成绩单”实践实习类积分认定，参加校院两级组织的“三下乡”社会实践服务，团队成员一人次计3分。自主社会实践，并提交实践报告一次计1分。

（六）请各基层团委于6月13日（星期四）前按照《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2019年暑期 “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预通知》的要求，结合本通知和工作实际，将各学院“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申报材料纸质版上报至红土会堂303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372912272@qq.com。

联系人：马 宝 0871-65916958 372912272@qq.com

附件:

1. 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2. 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3.昆明理工大学2019年暑期学生自主开展社会实践申报表

4.昆明理工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介绍信

5.昆明理工大学2019年暑期社会实践调研报告格式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9年6月13日